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阳江阳西产业园区绿色食品等产业配套基础设施项目（一期）（勘察、初步设计）[项目编号：JG2025-2455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（通过/不通过）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(主)佳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, (成)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	通过	
2	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
3	(主)中天设计咨询有限公司, (成)中冶地理信息(广东)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
4	(主)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, (成)贵阳建筑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
5	广东新广厦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阳西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管理委员会

联系人:陈工

联系电话:0662-5886688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阳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联系电话:0662-5553198

联系地址:广东省阳江市阳西县城广场路3号

附件:

